# 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年9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4年9月20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振友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形成会议决议如下:

####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经提名委员会审查并发表明确同意的审查意见,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朱振友先生、林涛先生、黄志俊先生和汪志超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所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经提名委员会审查并发表明确同意的 审查意见,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周婉婷女士和严多林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 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将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本议案所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8 日在苏州工业园区淞北路 18 号公司一楼 VIP1 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所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9 月 28 日